

关于“北京市检察机关二级专线网线路租用项目”的招标情况说明

我公司受北京市人民检察院委托就“北京市检察机关二级专线网线路租用项目”（项目编号：BJJQ-2020-1133）进行国内公开招标，本项目预算金额为人民币 557.7 万元。

该项目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在北京市财政局网站和中国政府采购网上发布招标公告（招标公告上的项目名称为：“北京市检察机关二级专线网线路租用项目”，网上申报的项目名称为：“北京市检察机关二级专线网线路租用项目”）。至报名截止时间止共有 3 家投标人（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北京市分公司、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北京有限公司、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报名；至投标截止时间止，上述 3 家投标人递交了投标文件。经投标人资格审查，3 家投标人均通过资格审查。

该项目评标工作于 2021 年 1 月 21 日上午 10:00 开始，评标委员会对上述 3 家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了符合性审查，只有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北京市分公司 1 家投标人通过该项审查。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三十六条第一款的规定，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该项目予以废标。

本项目招标过程中没有供应商对招标文件和招标过程提出质疑。

经专家论证，北京市检察机关二级专线网线路租用项目的招标文件没有不合理条款，技术需求部分没有歧视性和倾向性，且招标公告时间及程序符合相关规定。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三十一条第一项的规定，我公司建议“北京市检察机关二级专线网线路租用项目”采用单一来源采购方式进行采购。

特此说明。

北京汇诚金桥国际招标咨询有限公司

2021 年 1 月 21 日